

证券代码：600561

证券简称：江西长运

公告编号：临 2022-071

## **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南昌市政公用集团有限公司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由南昌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承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2年11月4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与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南昌市政公用集团有限公司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由南昌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承继的议案》，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及其相关方承诺》的相关规定，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南昌市政公用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昌市政”，原名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有关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由南昌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承继的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的具体内容**

南昌市政公用集团有限公司原作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为保护江西长运及中小股东利益，避免与江西长运发生同业竞争，损害上市公司利益，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与《关于延长解决同业竞争承诺履行期限的函》，就南昌市政及下属除江西长运集团有限公司和上市公司外的其他企业承诺如下：

1、南昌市政由南昌市国资委独家出资成立，作为持股平台主要行使投资管理职责，自身未从事任何实业经营。南昌市政在作为江西长运间接控股股东期间，南昌市政及南昌市政控制的除江西长运及其控股子公司之外的其他企业将不以任何方式新增与江西长运存在竞争性的业务，包括与他人合作直接或间接从事或投资于与上市公司相同、相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业务。

2、南昌市政在作为江西长运间接控股股东期间，若南昌市政及南昌市政控制的其他企业遇到江西长运及其控股子公司主要业务范围内的投资机会，南昌市政将促成该等机会优先让与江西长运及其控股子公司。

3、南昌市政在作为江西长运间接控股股东期间，不向其它在业务上与上市公司存在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它机构、组织或个人增加提供资金、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支持。

4、南昌市政的董事、总经理将不自营或为他人经营与江西长运相同或类似的业务或从事损害江西长运利益的活动。

5、对于与江西长运及其控股子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南昌市政下属企业，做如下处理：

（1）公共交通、出租车业务以及相关的成品油销售及汽车维修业务的处理方案

1) 南昌市政下属南昌市公共交通总公司的经营范围与江西长运及其控股子公司的经营范围存在重合之处，南昌市公共交通总公司的业务资质、资产等均已划转至江西南昌公共交通运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仅保留无法划转的不良资产和全民所有制人员身份，2015年6月后南昌市公共交通总公司未开展实质性经营业务。南昌市政承诺，在作为江西长运间接控股股东期间，南昌市公共交通总公司仍将不开展与江西长运存在竞争的具体经营业务。

2) 南昌市政下属南昌市公交汽车服务公司的经营范围与江西长运及其控股子公司的经营范围存在重合之处，目前已不再开展业务，在2021年9月30日之前，将择机将南昌市公交汽车服务公司予以注销、转让或变更该公司经营范围使其不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存在相同或相似的情况。

3) 南昌市政下属江西南昌公共交通运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作为南昌市政城市公交、出租运营板块的运营主体，主营南昌市及周边城市公共交通客运和南昌市内出租车服务业务，兼营汽车维修、场站物业、油气销售、汽车充电、职业培训等；下属运营公司包括江西永修顺祥公共交通运输有限公司、江西赣江新区公共交通运输有限公司、南昌公交顺瑞运输有限公司、南昌市公务用车管理中心有限公司、南昌公共交通运输集团物业有限责任公司、南昌市公交顺隆车辆维修服务有限公司、南昌机场公交巴士有限公司、南昌市出租汽车有限公司、江西大众

交通运输有限公司、南昌顺欣公交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南昌公交出租汽车有限责任公司、南昌公交湾里出租汽车有限责任公司、南昌公交洪城汽车运输服务有限公司、丰城惠信公共交通运输有限公司、南昌市第二出租汽车公司、南昌大众交通汽车维修服务有限公司、南昌市公交顺畅客车维修有限公司、南昌公交石油有限责任公司。其中：

①南昌市公交顺隆车辆维修服务有限公司因常年亏损，经股东江西南昌公共交通运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8 年第 11 次办公会研究决定予以注销，目前处于清算过程中，在 2021 年 9 月 30 日之前，完成工商注销手续，其与江西长运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②南昌顺欣公交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目前已停止招生，即将全面停止运营，在 2021 年 9 月 30 日之前，完成工商注销手续。

③南昌公共交通运输集团物业有限责任公司主要从事江西南昌公共交通运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下属场站物业的运行管理，与江西长运不存在实质性同业竞争。

④南昌大众交通汽车维修服务有限公司、南昌市公交顺畅客车维修有限公司目前主要从事汽车维修及出租车 CNG 改装等业务，在 2021 年 9 月 30 日之前，南昌市政将根据该公司的具体运营情况，在充分维护上市公司利益基础上，选择将其注入江西长运、出售给无关联第三方、注销、剥离与江西长运存在同业竞争的业务或采取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允许的其他可行的措施解决同业竞争。

⑤南昌公交石油有限责任公司主要从事汽油、柴油等成品油的销售，在 2021 年 9 月 30 日之前，在充分维护上市公司利益基础上，南昌市政将选择将其注入江西长运、出售给无关联第三方、注销、剥离与江西长运存在同业竞争的业务或采取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允许的其他可行的措施解决同业竞争。

⑥江西永修顺祥公共交通运输有限公司、江西赣江新区公共交通运输有限公司、南昌公交顺瑞运输有限公司、南昌市公务用车管理中心有限公司、南昌机场公交巴士有限公司、南昌市出租汽车有限公司、江西大众交通运输有限公司、南昌公交出租汽车有限责任公司、南昌公交湾里出租汽车有限责任公司、南昌公交洪城汽车运输服务有限公司、丰城惠信公共交通运输有限公司、南昌市第二出租汽车公司主要从事公交客运业务和出租车客运业务，前述公司目前的经营情况为

微利或处于亏损状态。在 2021 年 9 月 30 日之前，在充分维护上市公司利益基础上，南昌市政根据相关公司的具体运营情况，选择将其注入江西长运、出售给无关联第三方、注销、剥离与江西长运存在同业竞争的业务或采取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允许的其他可行的措施解决同业竞争。

## （2）旅游业务

1) 南昌市怡景旅游投资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和江西长运存在重合之处，目前已经停止业务运营；江西同业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和江西长运存在重合之处；在 2021 年 9 月 30 日之前，在充分维护上市公司利益基础上，南昌市政根据相关公司的具体运营情况，选择将其注入江西长运、出售给无关联第三方、注销、剥离与江西长运存在同业竞争的业务或采取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允许的其他可行的措施解决同业竞争。

2) 江西华赣文化旅游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广告传媒、旅游投资、影视文化、文化演艺和创意策划业务；江西华赣川纳文化旅游传媒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公交媒体发布及候车亭建设业务；南昌蓝海梦芭文化旅游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大型活动组织、承办等业务；南昌万寿宫文化街区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主要从事万寿宫文化街区开发、运营及管理业务；南昌市琴源山庄有限责任公司主要经营琴源山庄的餐饮、住宿业务；前述公司虽然部分经营范围与江西长运及其控股子公司存在重合，但均未实际从事旅游业务，与江西长运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实质性的同业竞争。

3) 南昌市政公用旅游投资有限公司、南昌市问道文化旅游管理有限公司主要从事旅游景区开发、运营及管理；南昌旅游集散中心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国内旅游、入境旅游和出境旅游业务，提供旅游咨询、旅游接待、会务会展、旅游客运、宾馆预订、票务代售及拓展培训等服务；前述三家公司目前处于亏损状态，在 2021 年 9 月 30 日之前，在充分维护上市公司利益基础上，南昌市政根据相关公司的具体运营情况，选择将其注入江西长运、出售给无关联第三方、注销、剥离与江西长运存在同业竞争的业务或采取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允许的其他可行的措施解决同业竞争。

上述承诺在南昌市政作为上市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如有任何违反上述承诺的事项发生，南昌市政承担因此给上市公司造成的一切损失。

## **（二）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的履行情况**

南昌市政切实履行承诺，未以任何方式新增与公司存在竞争性的业务，包括与他人合作直接或间接从事或投资于与上市公司相同、相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业务。

为推进相关同业竞争事宜的解决，江西南昌公共交通运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30 日与江西长运签署《关于南昌公交出租汽车有限责任公司等股权之托管协议》，江西南昌公共交通运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同意委托上市公司管理南昌公交出租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85%的股权、南昌公交湾里出租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南昌市第二出租汽车公司产权、南昌市出租汽车有限公司 95.05%股权、江西大众交通有限公司 40%股权、南昌大众交通汽车维修服务有限公司 100%股权、丰城惠信公共交通运输有限公司 45%股权、江西永修顺祥公共交通运输有限公司 100%股权、南昌公交洪城汽车运输服务有限公司 90%股权、南昌公交石油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南昌市公交顺畅客车维修有限公司 100%股权，上市公司每年按照托管公司当年营业收入的 0.005%向托管方收取托管费，股权托管协议一年一签，直至被托管公司不存在与上市公司发生同业竞争情形之日为止。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与江西南昌公共交通运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续签《关于南昌公交出租汽车有限责任公司等股权之托管协议》。

另外，南昌市政积极协调经营范围与江西长运及其控股子公司的经营范围存在重合之处的下属公司的业务剥离方案。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在江西省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江西法水森林温泉有限公司 63.5%股权、江西长运传媒有限公司、以及江西靖安武侠世界文化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40%股权，江西长运集团有限公司最终确定为上述三家公司股权的受让方。江西长运旅游业务和传媒业务的剥离工作已完成。

## **二、本次避免同业竞争承诺承继的原因**

南昌市人民政府办公室于 2022 年 6 月 15 日出具《关于江西长运集团有限公司和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无偿划转的复函》，同意将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江西长运集团有限公司 100% 股权及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 16.67% 股权（持股数量 47,412,800 股）无偿划转至南昌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昌市交通集团”）。

2022 年 10 月 26 日，南昌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同意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权无偿划转至南昌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批复》（洪国资字[2022]143 号），同意南昌市政公用集团有限公司将持有的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 16.67% 股权（持股数量 47,412,800 股）无偿划转至南昌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南昌市人民政府办公室与南昌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上述批复文件，南昌市政持有的江西长运集团有限公司 100% 股权及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 16.67% 股权（持股数量 47,412,800 股）无偿划转至南昌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本次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后，南昌市政不再持有公司股份。南昌市交通集团在在受让无偿划转股份时已出具《关于避免和消除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本次南昌市政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由南昌市交通集团承继事项，系鉴于其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无偿划转至南昌市交通集团，南昌市交通集团在受让无偿划转股份时已出具《关于避免和消除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及其相关方承诺》的相关规定，本次避免同业竞争承诺承继事项符合上述监管指引的适用条件。

### **三、本次承诺承继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鉴于南昌市交通集团在在受让无偿划转股份时已出具《关于避免和消除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南昌市政原出具的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由南昌市交通集团承继。本次承诺承继事项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 **四、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2 年 11 月 4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南昌市政公用集团有限公司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由南昌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

司承继的议案》，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发表了同意意见，议案表决结果为：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

##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南昌市政公用集团有限公司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由南昌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承继事项，系鉴于其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根据南昌市人民政府办公室与南昌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相关文件，无偿划转至南昌市交通集团有限公司，承诺承继原因客观、真实，南昌市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在受让无偿划转股份时已出具《关于避免和消除同业竞争的承诺函》，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及其相关方承诺》相关规定。

公司董事会在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董事会会议的审议程序、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六、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南昌市政公用集团有限公司因国有股权无偿划转，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由南昌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承继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及其相关方承诺》相关规定。本次承诺承继事项未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的合法权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特此公告。

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1月5日